

雲林縣虎尾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110 年 08 月 24 日校務會議議決通過

壹、依據：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2 條第 2 項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規定訂定。

貳、實施規定：

一、學習環境與資源部分

- (一) 提供學生與教職員工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建立安全之校園空間。
- (二) 本校教職員工生不分其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其人性尊嚴應受到相同的對待與尊重。
- (三) 本校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或性傾向而在招生、編班、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有差別待遇，但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
- (四) 本校應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對於因性別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應積極提供協助，以改善其處境。

二、課程、教材與教學部分

- (一) 本校教師使用或編制教材及從事教育活動時，應具備性別平等意識，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呈現性別平等多元之價值。
- (二) 本校加強研發並增強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及評量專業能力。
- (三) 本校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應涵蓋情感教育、性教育、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性傾向教育，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教育等課程，以提升學生之性別平等意識

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

- (一) 針對學校安全規劃、校內外教學與人際互動注意事項、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機制、程序及救濟方法等要項訂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並落實推動防治教育宣導工作，以預防與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二) 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教育及事件處理另依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四、學校之「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委員性別比例組成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參、性別平等教育實施步驟與策略：

一、本校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實施計畫，並落實檢視實施成果。

二、建構「性別平等教育資源網絡」：

搜尋並整合相關人力、機構及圖書媒體等資源，提供本校與社區諮詢服務，以協助研習與融入課程規劃、活動設計、教材編製、師資培訓、防治性侵害、性騷擾與家庭暴力等工作。

三、擬訂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實施計畫，統整各處室相關資源，落實並檢視實施成果。

(一) 本校年度實施計畫參考教育部頒訂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指標，逐年實施，以系統性協助全體教職員工及學生瞭解並落實性別平等的真諦。

(二) 本校教職員工、學生之研習或輔導知能相關活動均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

四、透過教學研究會討論性別平等教育之理念與課程融入之方案。提升教師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設計、評量與活動規劃的知能。

五、積極推動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擬定本校「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規定」，定期辦理宣導、在職進修、處置演練與評鑑實施成效，以增進本校與社區聯合防治性侵害、性騷擾與家庭暴力等知能。

六、本校應營造及維護性別平等學習環境，建立安全之校園空間，包括硬體之規劃與軟體之管理，並定期檢視校園整體安全，檢討校園空間及設施之使用情形，並依據實際需要繪製校園危險地圖提供全體教職員工及學生參考，

七、利用網路、各項教職員工與學生集會、研習時間等多元管道，公告周知本規定。

肆、實施方式：

一、利用週三進修辦理教職員工相關進修活動，加強培訓性別平等意識。

二、利用導師時間向學生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的重要性。

- 三、利用各項集會加強宣導教師性別平等之正確觀念，落實正確教育理念。
- 四、將性別平等教育要實施各項活動納入行事曆之中確實執行。
- 五、主動申請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宣導活動。
- 六、規劃辦理全校教職員工的校園危機處理流程演練。

伍、預期效益：

- 一、「性別平等教育」各項活動，均能按年度計畫落實執行。
 - 二、經由「性別平等教育」的實施，讓全校教職員工與學生，均能具有性別意識，破除性別的歧視與迷思。
 - 三、經由「性別平等教育」的實施，讓全校教職員工與學生均能欣賞性別多元特質、接納差異，以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
- 陸、本工作所需經費依年度計畫所擬實施方案編列預算，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柒、本規定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通過，提校務會議討論後實施，並公告周知，修正時亦同。